長榮大學會計資訊學系

校外實習申請表

一、實習申請表

<table>
<tr><td colspan="2">學生姓名：</td><td colspan="2">學號：</td><td rowspan="5">脫帽彩色大頭照
<請使用『插入圖片』功能添加></td></tr>
<tr><td colspan="2">生日：民國　　年　　月　　日</td><td>年齡：　　歲</td><td>性別：</td></tr>
<tr><td colspan="2">系級：</td><td colspan="2">聯絡電話：</td></tr>
<tr><td colspan="4">通訊地址：</td></tr>
<tr><td colspan="4">E-mail:</td></tr>
<tr><td colspan="5">工作經歷</td></tr>
<tr><td>服務機構</td><td colspan="2">時間</td><td colspan="2">工作性質</td></tr>
<tr><td></td><td colspan="2">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td><td colspan="2"></td></tr>
<tr><td></td><td colspan="2">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5">申請實習動機：(請務必填寫)</td></tr>
<tr><td colspan="5">對未來實習期間的自我期許：(請務必填寫)</td></tr>
<tr><td colspan="5">特殊才能：</td></tr>
<tr><td colspan="5">持有何種證照：</td></tr>
<tr><td colspan="2">緊急聯絡人：</td><td colspan="3">關係：</td></tr>
<tr><td colspan="5">緊急聯絡人電話(行動電話)：</td></tr>
<tr><td colspan="5">緊急聯絡人通訊處：</td></tr>
</table>

二、申請實習機構

	實習機構全名	實習期間	實習月數
一		～	
二		～	
三		～	

※ 若您未能如願錄取實習機構，有下列幾種情況可以處理，**請務必打勾「√」**。

打勾處	情況說明
	1.若未能錄取所填寫的實習機構，則放棄實習機會。
	2.若未能錄取所填寫的實習機構，就尚有實習名額的實習機構，由學生重新填寫志願。
	3.於規定期限內，自己尋找實習機構。

三、資料準備事項(請依照下列順序**備妥**資料，並在□內打勾「√」)：

註：第1~3項為必繳資料；第4~6項資料若有請附上，若無則免附.

□ 1. 學生實習申請表、實習生家長同意書

□ 2. 歷年成績單(含修課前一學期).

□ 3. 自傳(個人性格特質、興趣、技能、專長等).

□ 4. 檢附參加校內社團、系學會、活動或比賽等證明.

□ 5. 檢附參加校外社團、活動或比賽等證明.

□ 6. 列出所考取之證照，並檢附證照影本.

四、依據「會計資訊學系辦理學生實習作業規定」第二條辦理：

本系學生應修畢「初級會計學Ⅰ(**成績：**_____)」、「初級會計學Ⅱ(**成績：**_____)」、「中級會計學Ⅰ(**成績：**_____)」及「中級會計學Ⅱ(**成績：**_____)」等四門課程並取得學分，始具備申請校外實習之資格。

五、指導老師(請擇一在□內打勾「√」)：

□ 1.請_____接任實習指導老師。 *請老師親簽!【每位老師最多指導**3位**學生，謝謝配合】

□ 2.由本系安排指導老師。

六、本人_____瞭解並可遵守會計資訊學系實習作業規定以及與實習機構所簽訂契約之實習期間。

學生簽名：_____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親簽)**

✓ 您的個人資料受到本校「隱私權政策聲明」之保護及規範。本校如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或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洩漏、竄改、或遭 其他侵害者，本校將於查明後，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細則」相關之規定以適當方式通知您。

✓ 本聲明如有未盡事宜，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其他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

✓ 本表請採**分頁列印**(**勿**雙面列印)